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公告（第1次拍賣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中院平民執110司執寅字第32049號

主旨：公告以現場投標方法拍賣本院110年度司執字第32049號分割遺產強制執行事件，聲請人林淳鉸及相對人林宏暘、林鍵澤、林依潔、林碧珍所有不動產有關事項。

依據：強制執行法第131條第2項準用第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不動產所在地、種類、權利範圍、實際狀況、占有使用情形、調查所得之海砂屋、輻射屋、地震受創、嚴重漏水、火災受損、建物內有非自然死亡或其他足以影響交易之特殊情事、拍賣最低價額、保證金金額、應買資格或條件及其他相關事項：均詳如附表。
- 二、投標日、時及場所：110年10月12日上午9時起將投標書暨保證金封存袋，投入本院民事執行處投開標室（任何一標櫃內）。
- 三、開標日、時及場所：110年10月12日上午10時整在前開處所當眾開標。
- 四、其他有關事項：公告於本院網站並張貼於本院投標室公告欄及本院拍賣公告欄之「臺灣臺中地方法院不動產拍賣公告綜合事項」，債權人、債務人、投標(應買)人、優先承買權人及其他法律上利害關係人，務必詳細閱讀。

附表：

標別：1

110年司執字032049號 財產所有人：林淳鉸、林宏暘、林鍵澤、林依潔、林碧珍								
編號	土地坐落					面積 平方公尺	權利範圍	最低拍賣價格 (新臺幣元)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		
1	臺中市	潭子區	豐興		319	154.16	共同共有1分之1	4,620,000元
	備考	林淳鉸、林宏暘、林鍵澤、林依潔、林碧珍等人共同共有1分之1						

編號	建號	基地坐落	建築式	建物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	最低拍賣價格
----	----	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

(續上頁)

		----- 建 物 門 牌	樣主要 建築材 料及房 屋層數	樓 層 面 積 合 計	附屬建物主 要建築材料 及用途		(新臺幣元)
1	42	臺中市潭子區豐 興段319地號 ----- 臺中市潭興路一 段17巷12之16號	住家 用、加 強磚 造、層 數：2 層、層 次：一 層、二 層	一層：66.70 二層：66.70 合計：133.4		公司共有1 分之1	1,000,000元
備考		林淳銓、林宏暘、林鍵澤、林依潔、林碧珍等人公司共有1分之1					
2	792	臺中市潭子區豐 興段319、321地 號 ----- 臺中市潭興路一 段17巷12之16號	加強磚 造、鋼 架造、 加強磚 造鐵架 蓋烤漆 板、層 數：3 層、層 次：一 層、二 層、三 層	一層：37.55 二層：39.07 三層：105.77 合計：182.39	一層兩遮： 50.25平方公 尺、三層兩 遮：12.75平 方公尺	公司共有1 分之1	1,880,000元
備考		林淳銓、林宏暘、林鍵澤、林依潔、林碧珍等人公司共有1分之1，本建物係建號42主建物增建部分。					

標別：2

110年司執字032049號 財產所有人：林淳銓、林宏暘、林鍵澤、林依潔、林碧珍								
編 號	土 地 坐 落					面 積 平方公尺	權 利 範 圍	最低拍賣價格 (新臺幣元)
	縣 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		
1	臺中市	潭子區	安和		888	75.62	公司共有1 分之1	2,570,000元
備考		林淳銓、林宏暘、林鍵澤、林依潔、林碧珍等人公司共有1分之1						
點交情形		點交否：如備註或使用情形欄所示						
使用情形		<p>標別一</p> <p>土地1(319)：4,620,000元 建物1(42)：1,000,000元 建物2(792)：1,880,000元 合計：7,500,000元。 保證金：2,250,000元</p> <p>1.分別標價，合併拍賣。 2.本件土地編定為山坡地保育區丙種建築用地，本件建物使用狀況不明，於拍定後不點交。 3.792建號建物並未辦理建築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，拍定後無法逕持不動產權利移轉證書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，此部分</p>						

(續上頁)

	<p>由買受人自理。另該建築物若經建築主管機關認定係屬違章建築，拍定人應自行承受拆除之危險。又該增建有占用到鄰地，若屬於權占有，亦有被訴請拆除之危險，請應買人注意。</p> <p>標別二</p> <p>土地1 (888) : 2,570,000元</p> <p>合計：7,500,000元。 保證金：780,000元</p> <p>1.本件土地查封時地上有建物，建物不在拍賣範圍，建物使用土地權源不明，請應買人自行查明，於拍定後不點交。</p>
備註	

民事執行處